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2. 预计的经营业绩：

（1）前三季度（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预计业绩情况：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800 万元 - 4100 万元	亏损：2021.42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2046 元/股 - 0.2207 元/股	亏损：0.1088 元/股

（2）第三季度（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预计业绩情况：

项 目	本报告期 (2021 年 7 月 1 日-2021 年 9 月 30 日)	上年同期 (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9 月 30 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680 万元 - 3980 万元	亏损：1023.56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981 元 - 0.2142 元	亏损：0.0551 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经营业绩较去年同期实现扭亏为盈，主要是以下两方面原因导致，一是虽然面临原辅材料、生产及物流成本上涨的巨大压力，但得益于疫情防控形势趋稳，啤酒销量较去年同期有所增长；二是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证券投资处置及持有收益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预计约 900 万元），以及子公司天水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闲置土地开发项目进展顺利（即通过转让其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引入战略投资者合作开发闲置土地），取得较大资产处置及投资收益（预计约 3800 万元）。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公司 2021 年前三季度相关财务数据将在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五、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4 日